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Shibao Company Limited*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57)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以下為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張世權

中國·浙江·杭州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世權先生、張寶義先生、湯浩瀚先生及張蘭君女士，非執行董事張世忠先生及朱顏榕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洪智先生、郭孔輝先生及沈成基先生。

* 僅供識別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审议通过了《浙江世宝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董事长张世权先生			
提议理由：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和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战略、经营模式等因素，为回报公司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同时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 10 股	0	1.00	15
分配总额	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315,857,8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拟派发股利人民币 31,585,785.5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共拟转增 473,786,783 股，转增完成后的公司总股本为 789,644,638 股。		
提示	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6 年-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

3、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2016年，中国汽车产销分别为2,811.90万辆和2,802.8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4.50%和13.70%，连续八年排名全球第一。公司是中国领先的汽车转向系统总成供应商，在汽车零部件整车配套领域积累了超过30年的经验，与众多知名汽车集团保持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3,639.93万元，同比增长35.65%，利润总额8,059.27万元，同比增长34.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85.03万元，同比增长17.81%。公司转向系统产品销量持续增长，其中适用于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的电动助力转向系统产品销量显著增长。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为全球领先汽车集团提供智能驾驶解决方案及产品。公司正与多个客户合作，为其开发、试制汽车智能驾驶转向产品。根据2016年10月发布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预计，2020年中国有条件自动驾驶及以下级（DA、PA、CA）新车装备率将达到50%，2030年中国DA、PA、CA、HA及FA的新车装备率将达到80%。公司开拓国际市场的步伐正在加快，已开始为德国戴姆勒汽车集团的全球采购项目批量供货。

综上，经审慎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经营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符合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6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

2016年11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世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宝控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其持有的本公司1,100万股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减持后世宝控股持有本公司139,002,612股A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44.01%。有关详情见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除上述外，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6个月内持股无变动。

2、未来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世宝控股、公司董事长张世权先生未来 6 个月内均无减持计划。

除董事长张世权先生，公司其他董监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

2、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 6 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世宝控股持有的本公司 41,346,805 股 A 股解除限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 6 个月内，无限售股解禁。

4、公司控股股东世宝控股发行在外的人民币 1 亿元可交换私募债券，自 2017 年 4 月 13 日起进入换股期，投资者有权将其所持有的世宝控股可交换债券交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如投资者实施换股，世宝控股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将相应减少。

5、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四、其他说明

1、提议人董事长张世权先生在董事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时投了赞成票，并承诺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时投赞成票。

2、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且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7日